編者註：這是《桌邊談》雜誌：兩個世界之間系列的第七篇。

Mark E. Ross馬克-E-羅斯博士是南卡羅來納州哥倫比亞的厄斯金神學院的系統神學教授，他是Let’s Study Matthew的作者。

啓示錄的開篇異象與它的最後一個異象相吻合。在第一個異象中，約翰聽到一個響亮的聲音，命令他將所看到的寫下來，約翰看到那位復活的、榮耀的主耶穌站在祂的教會中間（一10-20）。啓示錄最後的異象是聖城新耶路撒冷的降臨，「從天上由神那裡降下來，預備好了，好像打扮整齊等候丈夫的新娘。」約翰再次聽到響亮的聲音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祂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要作他們的神。」（二十一1-3）。在這裡，主與祂的教會同在也是重點。這不僅是本卷書的結局，更是整本聖經的圓滿結局—以馬內利，「神與我們同在。」

啓示錄的開篇不僅是有關主的異象；也是主日的異象（一10）。這是聖經中第一次稱一週的第一天為主日。雖然這個詞在新約中只在這裡出現過，但早期教會的教父們毫不懷疑這一天就是指我們稱為星期天的這一日，他們紀念這一日是為了紀念主的復活。在新約的其他地方，我們會看到這一天的猶太名字，直譯為「安息日的起頭」（或「過了安息日」、「禮拜日的大清早」等）（太二十八1；可十六2；路二十四1；約二十1，19；徒二十7；林十六2）。英譯本在翻譯這個短語時通常使用「一週（的第一天）」，但希臘語的sabbaton，英語的安息日（Sabbath）這個單詞就直白地出自希伯來文的「安息日」（shabbat）。以下是對這個字的重要意義的展開說明。

在教會歷史的早期階段，一週中的第一天就成為了基督徒聚集做禮拜的日子。這種做法可能始於耶穌復活的那一天，因為正是那時候，我們復活的主第一次與祂的門徒見面，並「親自站在他們當中」（加二十四36）。約翰福音同樣寫道，「耶穌來了，站在他們中間」，並特別強調了日期的確定性—「禮拜日黃昏的時候（一週的第一天）。」（二十19）。主與門徒的下一次見面的時間是「八天之後」，那時耶穌再次「站在他們中間」（第26節）。按照猶太人的計算方法，這天是之後的一個星期天了（見「第三天」；路二十四7；21，46）。在使徒行傳二十章7節中，路加記載特羅亞的教會在「禮拜日」（直譯是「安息日的起頭」） 「聚會擘餅」。他的措辭表明這是他們的常規做法。保羅在七天前到達了那裡，雖然他急於在五旬節趕到耶路撒冷（第16節），但他在特羅亞待了七天，顯然是為了在「禮拜日」（直譯「安息日的第一日」）「聚在一起擘餅」（第7節）。

**安息日的敬拜剝去了這個墮落世界所造成的假象，向我們表明上永遠在至高之處。**

英語世界的讀者很容易錯失這一用法的重要性。我們太過習慣於按週來計算時間，以至於我們可能認為計算時間的方式一直都是如此，在猶太人中也是這樣。但實際上在外邦人中並非如此。猶太語的「安息日」在新約中甚至沒有對應的希臘語詞彙，而是直接使用猶太人的「安息日」（Sabbath）一詞，其後的一天稱為「禮拜日（直譯為『安息日的起頭』）」。我們知道的行星週到後來才成為整個羅馬帝國的計時標準。因此，在使徒行傳二十章7節，以及哥林多前書十六章2節中提到的保羅對加拉太教會和哥林多教會的指示中，我們必須記得，這些教會都在外邦人的領土上，在那裡「一週」不是時間尺度的標準。然而，外邦人的使徒顯然是按照七天這個週期來組織教會活動的，重點落在「安息日的起頭」，而不是被稱為「安息日」 的第七日。雖然在哥林多前書十六章2節中沒有提到教會在這一天聚會，但保羅指定這一天要「為著耶路撒冷的教會分別款項捐獻」是非常奇怪的，除非在他們作為基督徒的共同生活中，有一天是指向這一天、而不是另一個日子，來展現這種「聖徒的交通」。這並不是說要他們在「安息日的起頭」按週發薪水，因為當時周歷還沒有成為普遍現象。

保羅當然不會把一個純粹的猶太儀式強加給外邦教會，所以七天的週期一定比在西奈設立的其他節日有更持久的權威（利二十三章）。保羅確實指責加拉太人遵守「日月節期」（加四10），這與割禮一樣，是假教師強加給他們的猶太儀式（五2-6；徒十五1也是如此）。毫無疑問，保羅警告歌羅西人，「所以不要讓人因著飲食、節期、月朔、安息日批評你們」（西二16），這背後也有類似強加的意味。然而，伴隨著這些對猶太教儀式的強烈拒絕，保羅指示加拉太人和哥林多人在 「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各人要按著自己的收入抽一些出來留著，免得我來的時候才現湊」（林前十六2）。顯然，這裡有比摩西更偉大的。猶太人每週一次的安息日並不是在西奈山首次設立的儀式，而是在世界之初為所有人制定的創造條例（創二1-3）。我們的主在說「安息日是為人而設的」（可二27）時也明確表達了這一點—安息日不僅僅是為猶太人而設。

安息日在墮落後的某個時刻開始被世界所遺忘，但在出埃及時神為以色列人奪回了它（出16），並被納入上帝在西奈與他們所立的約中（二十8-11）。事實上，安息日成了這個約的標誌，他們世世代代都要遵守，作為一個永遠的盟約（三十一12-17）。它成為一個 「神聖的日子」（歸於耶和華的安息日）（利二十三1-3），並為慶祝安息日指定了特殊的獻祭（民二十八1-10）。這一天一直是上帝創造天地的紀念日（出二十8-11；三十一17；利二十四8），摩西也把它當作以色列從埃及得救的紀念日（申五12-15）。「休息」是遵守安息日的主要概念，但這種休息的意義不僅僅是停止勞動而已。它也是在耶和華的殿中的神聖聚會，是神在會幕（出二十五8）和其後的聖殿（代下六18）中永活的象徵和焦點。安息日也指向完全之日到來時永久的安息（來三7-四10）。

詩篇九十二篇是「安息日之歌」，頌讚了安息日給神的百姓帶來的巨大祝福。它的開頭幾節談到了在神面前敬拜的美好和喜悅（第1-4節），結尾幾節談到了那些因此被安置在我們神的殿中、在神的院子里的人所得到的繁榮（第12-15節）。這首工整的詩歌的巔峰是第8節：「但祢耶和華永遠是至高的。」這是整首詩篇中唯一的單句，且位於最中心的位置。這句關鍵性經文的前後句表達了惡人的覆滅（第5-7節）和義人的高升（第9-11節）。因此，安息日在休息和敬拜方面為上帝的百姓提供了一片綠洲，他們生活在一個惡人常常興旺、義人常常受苦的世界裡。安息日的敬拜剝去了這個墮落世界所造成的假象，向我們表明上永遠在至高之處，因此萬事萬物最終的結果將如神所應許的那樣—永遠的安息將降臨到上帝的百姓。因此，安息日預示著圓滿的國度，將永恆的祝福帶進時間，將天堂的歡樂帶到地上。

新約並沒有取消這種指定的恩典管道，而是將其轉移到一個新的日子。雖然保羅權威性地廢除了第七日崇拜的義務（羅十四1-6；加四8-11；西二16-23），但他同時圍繞「安息日的第一日」組織教會（徒二十7；林前十六2），到約翰寫作啓示錄時，他稱這一天為主日。與舊約中的安息日一樣，這一天是高於一切的日子，新約中神的百姓在這一天舉行神聖的聚會，聽到神的話語被大聲誦讀和闡釋，信徒們互相擘餅（徒二十7）。這是所有日子中最重要的一天，當他們頌唱詩篇、讚美詩和靈歌（弗五19；西三16）並向祂獻上禱告（提前二1）時，主就與祂的百姓同在，站在他們中間，在他們的讚美中作王（詩二十二3）。

約翰·艾略特（John Eliot，1604-90）是美國早期的清教徒牧師和美國原住民的傳教士。艾略特是一位把主日當作基督教的安息日來持守的勤奮的守望者。科頓·馬瑟（Cotton Mather）有一次聽到艾略特講道並記下筆記說，那些殷勤謹守主日的人有七分之一的生命將過著在地如在天的生活。儘管他們生活在地上，但他們對天堂並不陌生，當他們死後，他們對天堂也會很熟悉。確實如此，因為在那以前他們就已經去過天堂超過一千次了。 使徒約翰在主日的時候看到主站在祂的教會中再次說出充滿盼望的確據，此時他是在靈裡的。當教會聚集在一起，用心靈和誠實敬拜主時，主耶穌仍然向祂的教會顯明祂自己。主日就是特別為此目的而設立的，它帶著豐富的祝福。正如清教徒大衛·克拉克森（David Clarkson）所觀察到的：「這樣，上帝的同在對於個人來說是條令人享受的小溪，對於公眾來說卻成為了一條河流，使上帝之城絢爛美麗。」

https://zh.ligonier.org/tc/tabletalk/between-two-worlds/living-in-the-world-to-comer/